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四川盛邦创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盛邦”）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四川盛邦	是	3100万股	26.76%	5.00%	否	否	2020-7-13	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青岛创疆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自身生产经营
		1200万股	10.36%	1.93%	否	否	2020-7-14	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顾斌	非融资类质押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份情况	未质押股份情况

							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	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	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	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
四川盛邦	115,848,000	18.6680	40,000,000	83,000,000	71.6456	13.3748	0	0%	0	0%
青岛创疆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40,000,000	6.4457	0	0	0	0	0	0%	0	0%
张萌萌	6,000	0.0010	0	0	0	0	0	0%	0	0%
合计	155,854,000	25.1146	40,000,000	83,000,000	53.2550	13.3748	0	0%	0	0%

二、情况说明

1、四川盛邦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，其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承担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四川盛邦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,10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6.7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%，对应融资余额 4,500 万元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8,30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71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7%，对应融资余额 4,500 万元。

3、四川盛邦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四川盛邦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。

5、四川盛邦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16日